

# 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2021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绩效评价中标（成交）明细

内蒙古华茂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2021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绩效评价（项目编码：NMGZCS-C-F-230934）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 一、合同包1（2021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绩效评价（东部区：呼伦贝尔市、兴安盟、通辽市、赤峰市、满洲里市））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内蒙古研帮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2、中标（成交）总价：766,000.00 元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2021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绩效评价（东部区：呼伦贝尔市、兴安盟、通辽市、赤峰市、满洲里市）	东部区：呼伦贝尔市、兴安盟、通辽市、赤峰市、满洲里市	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3年12月15日	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规定。按采购人要求完成绩效工作，并出具合格的成果文件	766,000.00	1.00	项	766,000.00

## 二、合同包2（2021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绩效评价（中部区：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市、锡林郭勒盟、二连浩特市））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内蒙古中勤朗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1.2、中标（成交）总价：608,000.00 元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2-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2021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绩效评价（中部区：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市、锡林郭勒盟、二连浩特市）	2021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绩效评价（中部区：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市、锡林郭勒盟、二连浩特市）	应根据委托方的要求，协助委托方开展第三方绩效评价业务。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3年12月15日	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规定。按采购人要求完成绩效工作，并出具合格的成果文件。	608,000.00	1.00	项	608,000.00

## 三、合同包3（2021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绩效评价（西部区：鄂尔多斯市、包头市、巴彦淖尔市、乌海市、阿拉善盟））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内蒙古和信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2、中标（成交）总价：395,700.00 元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品目 项目 号	品目 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 求	服务期 限	服务 标准	单价 (元)	数量	单 位	总价 (元)
3-1	其他专业技术人员服务	2021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绩效评价(西部地区：鄂尔多斯市、包头市、巴彦淖尔市、乌海市、阿拉善盟)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十四五”时期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内财建(2022) 1116号)、《交通运输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时期农村客运、城市交通发展工作绩效考核办法>的通知》(交办财审〔2022〕65号)、《“十四五”推广应用新能源巡游出租汽车奖补实施细则》(内交发〔2023〕607号)，以及《内蒙古自治区农村道路客运和水路客运发展考核细则》(内交发〔2023〕331号)等文件要求，对全区14个盟市(含计划单列市)2021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含农村道路客运部分、岛际和农村水路客运部分)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通过实地查看、查阅资料等方式开展全面绩效评价并对行业发展情况开展考核，出具绩效评价报告及盟市行业发展趋势报告。	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规定。按采购人要求完成绩效工作，并出具合格的成果文件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3年12月15日	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规定。按采购人要求完成绩效工作，并出具合格的成果文件	395,700.00	1.00	项	395,700.00

内蒙古华茂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7日